

证券代码：002273

证券简称：水晶光电

公告编号：（2018）031 号

债券代码：128020

债券简称：水晶转债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6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的形式送达。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8 日上午 09:00 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林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为进一步深化产业链布局，拓展公司产品在智慧家庭等应用领域的业务，拟以自有资金 8,320 万元人民币受让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朝歌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00 万股股份，占朝歌科技总股本比例为 12.70%。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朝歌科技的股权由 4.76%增加到 17.46%。

《关于收购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 号）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9 日